

## ND2-014：「讓主居首位」－獻上自己，當作活祭

### 一. 基督是主，祂理當在凡事上居首

#### 1) 基督本來就是萬有的中心與元首

- 16 因為萬有都是靠祂造的，無論是天上的，地上的；能看見的，不能看見的...一概都是藉著祂造的，又是為祂造的。 17 祂在萬有之先；萬有也靠祂而立 (西 1:16-17)
- 祂是各樣執政掌權者的元首 (西 2:10b)
- 然而我們只有一位神，就是父—萬物都本於祂；我們也歸於祂—並有一位主，就是耶穌基督—萬物都是藉著祂有的；我們也是藉著祂有的。(林前 8:6)

#### 2) 基督因從死裏復活、完全得勝，成為萬有之首

- [神]...使祂從死裏復活，叫祂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， 21 遠超過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、有能的、主治的，和一切有名的；不但是今世的，連來世的也都超過了。 22 又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，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。(弗 1:20b-22)
- 祂也是教會全體之首。祂是元始，是從死裏首先復生的，使祂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。(西 1:18)

#### 3) 父神立耶穌為主、為基督

- ...這位耶穌，神已經立祂為主，為基督了。(徒 2:36)/ 30 你們掛在木頭上殺害的耶穌...神已經叫祂復活。 31 神且用右手將祂高舉，叫祂作君王，作救主... (徒 5:30-31)
- 9 ..神將祂升為至高，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， 10 叫一切在天上的、地上的，和地底下的，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 11 無不口稱「耶穌基督為主」... (腓 2:9-11)

#### 4) 基督自己贏得神兒女的愛戴與順服，甘心尊祂為主

- 14 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...一人既替眾人死，眾人就都死了； 15 並且祂替眾人死，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，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。(林後 5:14-15)
- 無論作甚麼、都要從心裡作、像是給主作的、不是給人作的。因你們知道從主那裡、必得著基業為賞賜。你們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。(西 3:23-24)

### 二. 「讓主居首位」的挑戰

#### 1) 仇敵的反對

- 你因敵人的緣故，從嬰孩和吃奶的口中，建立了能力，使仇敵和報仇的閉口無言。(詩 8:2) / ...魔鬼知道自己的時候不多，就氣忿忿地下到你們那裏去了。(啓 12:12)
- 第七位天使吹號，天上就有大聲音說：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；祂要作王，直到永永遠遠。(啓 11:15)

#### 2) 「己」的高抬：尤其後現代主義的思維與生活方式的強化

- 2 那時，你們在其中行事為人，隨從今世的風俗，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，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。 3 ...放縱肉體的私慾，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，本為可怒之子，和別人一樣。(弗 2:2-3)

- 耶穌...說: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」(路 9:23)

### 3) 世界的誘惑：使人不易單純、專一的事奉主

- 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；不是惡這個、愛那個，就是重這個、輕那個。你們不能又事奉神，又事奉瑪門...(太 6:24)
- 豈不曉得你們獻上自己作奴僕，順從誰，就作誰的奴僕嗎?... (羅 6:16)
- 凡在軍中當兵的，不將世務纏身，好叫那招他當兵的人喜悅。(提後 2:4)

## 三.「讓主居首位」的實行

### 1) 甘心獻上自己，當作活祭

屬靈前輩提醒我們：「一個人若沒有過奉獻關，他屬靈的生活與道路根本就都還沒有開始...」沒有過奉獻關，「讓主居首位」只是個口號和理想而已。奉獻的真諦就是：「主為我死，我為主活」！

- 所以，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；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。2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 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(羅 12:1-2)
- 我們若活著，是為主而活；若死了，是為主而死。所以，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。(羅 14:8) 3 不再為自己活，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。(林後 5:15)

### 2) 認真體驗是否「讓主居首位」之截然不同的結果

讓主居首位絕對需要付代價，但不肯讓主居首位的代價更大。

- 4 以別神代替耶和華的，他們的愁苦必加增...8 我將耶和華常擺在我面前...我便不致搖動。9 因此，我的心歡喜，我的靈快樂；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。(詩 16:4, 8-9)
- 我的百姓做了兩件惡事，就是離棄我這活水的泉源，為自己鑿出池子，是破裂不能存水的池子。(耶 2:13)

### 3) 在「凡事上」上帶著愛主、討主喜悅的心，降服於祂的主權

包括：在我們個人、家庭與教會的生活上，一切的人際關係上、人生的抉擇上、資源的運用上(時間、金錢、機會、恩賜)、孩子的教養上...都學習讓主居首位。

- 祂是元始，是從死裏首先復生的，使祂可以在**凡事上**居首位。(西 1:18)
- 9 ...無論是住在身內，離開身外，我們立了志向，要得主的喜悅。10 因為我們眾人必要在基督臺前顯露出來，叫各人按著本身所行的，或善或惡受報。(林後 5:9-10)
- 好叫你們行事為人對得起主，凡事蒙祂喜悅...(西 1:10)

### 4) 見證尊主為大所帶來的特別祝福與影響

- 馬利亞的尊主為大，成為引進基督的重要關鍵
- 初期教會同心尊主為大，使得福音得以快速廣傳
- 無論是舊約或歷代教會的復興歷史，都與神先得著一班信而順服的器皿有關
- 今日的你我……